

联合国

S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25064
8 January 1993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1993年1月6日

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随函附上一份通告，内载伊拉克方面在1992年12月份根据安全理事会第687(1991)号决议和1992年10月22日伊拉克与联合国签署的《谅解备忘录》各项规定采取的步骤概要。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

常驻代表
大使
尼扎尔·哈姆顿(签名)

93-01283 110193 110193

1993

附 件

通 告

本文摘要介绍了伊拉克方面在1992年12月份根据联合国第687(1991)号决议和1992年10月22日伊拉克与联合国签署的《谅解备忘录》各项有关满足伊拉克平民人道主义基本需求的规定所采取的步骤。

第一部分：执行安全理事会第687(1991)号决议

一、视察队问题

1. 原子能机构第16视察队的来访

- (a) 原子能机构第16视察队于1992年12月5日至8日访问了伊拉克。该队由8名视察员组成，队长是原子能机构行动队队长 Maurizio Zifferero 先生。
- (b) 该队抵达当日(12月5日)晚，即通知伊拉克方打算在第二天(12月6日)上午开始视察巴格达以南26公里处 Tuwaitha 中心周围的10公里宽的区域。当预定时间到达时，伊拉克方面惊讶看到该队与联合国特别委员会第47化学/生物联合视察队一道，前往旅馆旁边的 Khayrat 综合大楼，打算进行视察。这一无理行动表明其事先就打算激怒伊拉克方。此外，视察开始后，该队的行为造成紧张气氛，因为其车辆包围了楼房，堵住了楼门，从旅馆第17层楼和从各个角度都有照相机对着。众多视察员迅速分散到楼内各处，使一些伊拉克雇员困惑不解，有些人开始走出楼房。伊拉克方面费了很大力气使雇员返回楼内，并把被视察队声称是被拿出楼房的文件送回楼内。视察结束后，视察队了解到楼内没有任何第687(1991)号决议禁止的文件和活动。
- (c) 视察队在关于此次访问的报告中，谈到伊拉克当局协助了视察 Khayrat 综合大楼的工作，并确保该队能够进出楼内各个部分。尽管报告指出一些人带着文件

离开楼房，认为这违反了伊拉克在此方面的义务，但也指出该队获取了一些正被转移或隐藏的文件，并发现这些被转移或隐藏的文件与第687(1991)号决议毫无关联。这证实实际上并没有发生有组织的转移或隐藏活动，而只是一些个人行为，因视察员以挑衅态度进入其工作地点造成混乱所致。

- (d) 1992年12月7日，首席视察员 Zifferero 先生会晤了伊拉克原子能委员会主席。两人谈到了伊拉克方面与原子能机构合作执行第687(1991)号决议的事宜及其他事宜。
- (e) 12月8日，该队访问了 Tuwaitha 现场，视察了客房和附近的一个车间，随后又访问了 Al-Athir 中心。整个访问期间，视察队未发现任何违反第687(1991)号决议的事情。

2. 联合国特别委员会第47联合视察队的访问

- (a) 联合国特别委员会第47联合视察队于1992年12月5日至13日访问了伊拉克。该队由Johan Santesson先生率领，共有27名视察员，包括2名化学和生物专家。该队抵达后，立即有化学品销毁队的两名成员加入。销毁队已在Muthanna公司工作了相当一段时间。
- (b) 抵达后，该队打破循常惯例，在从机场到旅馆的路上立即开始视察。视察目标是陆军的一个燃料供应库。在此该队什么也没有发现。
- (c) 12月6日上午，该队由原子能机构第16核视察队陪同，未经宣布视察了Khayrat综合大楼，其中的警察犯罪调查局、萨达姆伊斯兰科学大学及其宿舍区、电气、机械和化学设计中心等机构，与化学、生物或核活动根本没有关联，该队未发现任何有违第687(1991)号决议要求的东西。
- (d) 12月7日，该队分成了组。第一组未经宣告地视察了 Babil 省 Hattin 国营公司(巴格达以南60公里)。第二组乘直升飞机视察了 Wasit 省一乡村小学(巴格达以南200公里)。第三组与伊拉克化学专家举行了长达10小时的研讨会。

- (e) 其后几天视察队继续进行活动，主要是突然访问军事和民用设施，其中有Ali ibn Abi Talib空军基地、Samara制药厂Umm Qasr港区的仓库、Kut的一个军用场地、伊拉克奥林匹克委员会在巴格达的一些建筑物、生产单细胞蛋白质的Al-Hakam工厂、Muthanna国营公司销毁化学武器场、巴格达财政部国有土地司和巴格达一个政治组织的一些办公室。视察过程中，该队未发现任何与第687(1991)号决议要求不符的东西。
- (f) 视察队除进行突然现地访问外，还与伊拉克方面进行了长时间的会晤。共举行5次这种会议，长达31小时，其中化学品视察队占19小时，生物视察队占12小时。向伊拉克方面所提的问题都是重复性的，并且已在1991年由伊方答复过了。而且许多问题与第687(1991)号决议无关，其目的在于企图引出与以前答复不同的回答，以便制造借口和新的假设，由此继续派遣视察队和延长不公正的禁运。
- (g) 视察队除在突然访问中使用欺骗手法外，还向伊拉克技术人员提出挑衅性问题，问及高级人员工作地点的详情、其过去和现在专业职业的细节、其学术背景、任命他们的人、其相互间的专业和非专业关系及其它问题，其目的极为可疑。因此，伊拉克技术队认为没有理由回答这些与执行第687(1991)号决议无关的问题。见伊拉克技术人员拒绝回答私人问题，首席视察员要求会见军用工业公司经理Amer Muhammad Rashid中将。
- (h) 1992年12月8日，Amer Muhammad Rashid将军应首席视察员的请求会见了他。会见期间，Amer将军强调了尊重与特别委员会合作以达到第687(1991)号决议要求的原则。Amer Muhammad Rashid将军还表明视察队的某些问题与第687(1991)号决议无关，因此伊拉克技术人员未给予回答。令人遗憾的是，特别委员会在1992年12月10日的信内，对此次会晤详情多所挑剔、删节和误报，通知安全理事会。因此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于1992年12月14日致函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了会晤详情，并强调伊拉克未改变其在达到第687(1991)号决议要求

方面的立场，尤其是伊拉克履行了它在该决议方面所负的义务。视察队已核查了真象，该决议禁止的所有武器、军火和生产设备均已销毁。

- (i) 1992年12月13日，首席视察员在离开巴格达前举行了记者招待会，他说他来巴格达已有4次，可以说此次的气氛比上次好。他在工作期间，视察队未发现任何有违背安全理事会第687(1991)号决议的东西。

3. 联合国特别委员会第38化学品销毁队

化学品销毁队自1992年6月18日起一直在Muthanna国营公司工作，在此监查了化学武器和军火的销毁。1992年12月，该队监查了下列物资的销毁。

1. 122-mm 火箭弹头	1 600枚
2. 250-mm 口径空投炸弹	66枚
3. 神经毒气	15 105升
4. 155-mm 口径芥子气炮弹	22枚
5. 122-mm 火箭固体推进炸药	2 574个单位
6. 122-mm 火箭榴弹炮	151门
7. 异丙基醇	1 530升

4. 特别委员会直升机队

1992年12月，直升机队在执行其指定任务时得到伊拉克方面的充分合作和给予的便利。直升机队飞行10次，运载视察队。1992年12月12日，空中视察和侦查队对A1-Hakam进行了一次视察。

二、失踪人士

1992年12月22日至29日，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特使穆尔希德·伊德里斯大使访问了该国，并会晤若干官员，其中主要有革命指挥委员会副主席伊扎特·易卜拉欣

先生、副总理兼外交部长塔里克·阿齐兹先生和卫生部长。他还与伊拉克方面举行了若干次技术性会议，以监测失踪人士问题的不断发展情况。

伊德里斯先生提出了经过新增订的以前名单，共有850人：

科威特当局向他提供的名单，上面列有694名失踪的科威特人姓名；

载有Bidun社区81人姓名的名单；

科威特当局将通过红十字会国际委员会向伊拉克提出的案件档案副本，以期查找有关人士。

伊拉克方面则提供了下述资料：

关于694名失踪科威特人名单，经过迅速审查后，确定6人已死亡，5人已交还，7人拒绝遣返，1人姓名重复，4人正在等待科威特当局同意其返回，1人未经红十字会国际委员会监督已回国（共24人）；

关于Bidun社区51人名单，现已确定，4人已与红十字会国际委员会联系，正等待科威特当局同意其回国，1人已死亡，1人未经红十字会国际委员会监督已回国，1人拒绝遣返，1人已经交还（共8人）。

特使了解到，伊拉克当局在与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处的活动合作的范围内，将遵循各项《日内瓦公约》所阐述的惯常国际准则和原则，并与红十字会国际委员会合作，商定将就该事项与穆尔希德·伊德里斯大使保持联系。

三、赔偿

伊拉克参加了1992年12月14日至18日在日内瓦举行的联合国赔偿委员会理事会第八届会议，也参加了以往的历届会议。会上，伊拉克代表团作了正式发言。它在发言中强调，必须避免对伊拉克作出武断的决定，因为这样的决定将使伊拉克经济承受巨大财政负担，从而影响其履行国际金融义务和偿还外债的能力。该代表团在发言中还说，有人正努力争取委员会通过的某些新概念，例如征收赔偿费利息和索取律师费，均无国际先例，将给伊拉克造成额外财政负担。该代表团还谈到其它技术性事

项。

该代表团在日内瓦期间，还与委员会秘书处官员和若干大使进行了若干次会晤，以使他们了解伊拉克对于所提出各项问题的立场，并且使他们了解，如果委员会的理事会继续通过不公正的决定，将会使伊拉克承受巨大的财政负担。

四、归还财产

1992年11月28日，在Safwan以南伊拉克方代表和科威特政权代表当着联合国主管总务的助理秘书长兼归还科威特财产协调专员理查德·福伦先生的面交还科威特财产的会议上，商定了在Safwan以南指定地点交还重型军事装备的技术性程序，以及从1992年12月29日开始进行交还科威特财产的主要行动，将持续约四个月。

1992年12月内，交还空军和陆军空战部队剩余军事装备的工作继续进行。从1992年11月29日至12月底，交还了下述项目：

两架受损的Skyhawk式飞机；

两架受损的Super Puma式直升机；

十辆飞机移动车；

十件有关空中军需品的设备；

二十一个Skyhawk式飞机飞行员弹射座椅；

七件地面设备；

科威特防空电子计算机及其调节系统；

十套雷达系统；

空中发射的弹药(火箭和炸弹)。

第二部分：《谅解备忘录》各项规定的执行情况

1. 在这个月里，伊拉克方面根据《谅解备忘录》的规定，着手保障和实施所有必要的行政要求，以促进在救济方案范围内开展活动的各组织和机构的工作，例如签

发卡车行车通行证，发给更多签证，保证卡车安全到达该国各省，建立预备货站以储存预计到达的货物。尽管联合国方面没有以与签署备忘录后这段时间相适应的应有严肃态度，开始执行《行动计划》所列与《谅解备忘录》有关的项目，伊拉克方面却已做到了。

2. 1992年12月10日，伊拉克方面与非政府组织牛津救济会签订一项协议，将在人道主义救济方案范围内，并根据《谅解备忘录》规定，与儿童基金会合作开展活动。

- - - - -